

减值会计确认和计量问题浅探

山东工商学院 韩存

【摘要】 本文以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与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C)关于减值会计的基本概念、确认和计量等问题的差异为研究起点,以固定资产会计为核心,对现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及减值会计与固定资产折旧会计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探讨。

【关键词】 减值会计 固定资产 确认 计量

一、两种减值会计模式的差异

国际上关于减值会计核算主要有美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两种模式,对比这两种模式,可以看出它们存在着许多差异。分析它们的差异,对我们认识资产减值的本质、规范减值会计核算有所裨益。

1.减值的定义、确认与计量问题。 FASB的减值确认和计量是将账面价值高于折现前的现金流量的时点作为减值的发生时点,按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公允价值的差额计算减值额,在账面价值不能全部收回的概率(可能性)较高的情况下,确认账面价值永久地高于公允价值。可见,美国减值会计准则是建立在产生永久性减值的认知基础之上的。而IASC的减值确认和计量是以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为基准,并且每期进行减值的确认和计量方法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量方法相一致,实质上是一种经济价值的减值。

2.是否核算自创商誉的问题。 按照美国减值会计准则进行减值处理后,固定资产价值不会超过其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中不再确认自创商誉的价值,也就是说不存在自创商誉的核算问题。这是对传统认为由于商誉缺少客观性故不进行计量的解释的有益补充。但是,国际会计准则关于以固定资产的使用价值作为确认和计量标准的理由是在预计固定资产带来的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到企业的特有技术以及资产组合效应,这说明它包含着自创商誉的价值。这一问题不仅局限于减值会计,而且涉及到营运资产以及无形资产的会计处理等,同时它还涉及到现值会计中是否承认现值作为使用价值的推定值的问题以及有关减值会计相关概念的问题。

3.减值的可计量问题。 关于现实中减值的可计量问题,美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有不同的处理方法。FASB以可以获得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资料为前提,对于不能获得市场价格的固定资产,必须利用其他途径得到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以推算其公允价值。对于不能获得市场价格的固定资产,国际会计准则没有规定对其进行公允价值的推定,只是规定以使用价值决定可收回金额,不存在市场评价的现金流量的计算。但问题在于多数情况下企业在进行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时又必须对公允价值和使用价值同时进行预计,特别是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固定资产,为计算其使用价值而必须进行的其

未来现金流量的折现计算是非常复杂的。由此可以看出,美国会计准则在这方面表现得较为灵活。

二、现值的概念及其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1.现值的概念。 现值从广义上说是指折现的未来现金流量。《财务会计准则公告第133号——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会计》(SFAS133)实务指南指出,现值中包括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的价格和合理的计算价格。市场价格分为出售价格和购入成本价格。合理的计算价格包括特定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以及利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出的价格,前者是资产或负债的市场价格的客观表现,后者构成了资产或负债的使用价值或主观价值。

IASC发布的《现值问题文稿》指出,在财务报告中使用现值是为了满足以下三种主要计量目的:一是当公允价值不能直接在市场上得到时估计有关项目的公允价值;二是决定采用实际利率法的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摊余成本;三是决定资产或负债的特定主体价值。

综合国际会计准则和美国会计准则的有关论述,我们可以将现值的概念进行如下分类:现值从狭义上说是指直接的计算额,从广义上说是指会计的分配额。而狭义上的现值包括公允价值的计量和使用价值的计量,其中公允价值的计量是现值最狭义的概念。无论是从现值的定义、现值的使用目的以及公允价值的定义上看,还是从近几年IASC、FASB的最新研究成果以及减值会计反映的对象上看,将公允价值理解为最狭义的现值更有利于对减值会计有关概念的理解。

2.现值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费用应可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为损失。其中,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之中的较高者。这与《国际会计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IAS36)以及英国《财务报告准则第1号——固定资产和商誉的减值》中的定义是基本一致的。IAS36(1998)在资产减值计量中虽没有公允价值这一术语,但定义了销售净价,并将其解释为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

之间自愿进行的公平交易中通过销售资产而取得的、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修订后的IAS36(2004)用扣除出售费用的公允价值代替了销售净价,从而与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公告第121号——长期资产减值和处置的会计核算》(SFAS121)中的公允价值的定义基本一致。

现值在固定资产减值会计中不仅用于公允价值的计量,而且用于使用价值的计量。其原因是固定资产是营业资产,同一资产由于企业固有的使用目的不同,其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也是不同的。在金融商品会计和养老保险会计中,公允价值等于使用价值。但在固定资产减值会计中,情况就不一样了,只有在“使用价值>公允价值的假设”的基础上固定资产继续持有才会有效。《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讲到了这种情况,它指出在公允价值定义中隐含着一项假定,即企业持续经营的,不打算或不需要清算,不会大幅度缩减其经营规模或按不利条件进行交易。固定资产减值会计按照独立的最小现金流量产出单元预计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并进一步将确认的减值损失在构成该产出单元的资产中进行分配。这说明现值又是会计的一种分配方法,这正是减值损失的本质所在。

三、减值的本质及其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减值的本质。固定资产折旧是指对固定资产的取得成本在该资产有效使用期内按照一定的原则进行费用分配的方法和过程。折旧核算体系是假定在使用年限、净残值已知的条件下进行的,在实际中必须考虑到诸多不确定因素给这两者带来的显著影响,当使用年限缩短或净残值发生变化时,对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要进行临时调整。资产的有效使用年限作为固定资产折旧影响因素是受投资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变化影响的,因此资产的有效使用年限与投资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对折旧的影响有重复交叉的作用。但是,折旧的临时调整主要是由于技术等非自然因素的影响,折旧的临时调整不一定考虑与投资可能收回金额相对应的问题,这正是折旧会计与减值会计在本质上的不同。减值会计的原始出发点是通过对整个投资期间投资回收可能性的评价,合理地确定资产运作期间各个阶段的价值,不使损失递延,而对预计投资不能收回造成资产账面价值减少进行会计处理。

(1)使用价值与账面价值基本关系的传统认识。在进行企业利润计算时,原则上将折旧作为费用分配到各期,从各期投资产生的现金流量中扣除,视为该项资产取得成本的收回。但是,准则和制度并没有要求折旧方法的选择必须与该资产所带来的现金流量方式相匹配。假设某一固定资产的净残值为 V 不变,每期产生等量的现金流量的折现值为 V_t ,则现金流量的折现值 V_t 的函数图像是凸向原点的减函数。在直线折旧方式下,折现值 V_t (使用价值)与账面价值 B_t 的关系见图1-1,在折旧率一定的情况下见图1-2。

由于图1-1和图1-2的折现值是一个减函数,要保证每期期末的未来现金流量与折旧严格地对应,则折旧函数 V_t 必须是一个增函数,这与折旧的提取原则相违背,因此我们得出无论采取哪一种折旧方法,都无法保证每期使用价值大于期

末的账面价值。通常情况下,投资当期预计的使用价值 V_0 会大于投资额 B_0 ,数轴上的 V_0B_0 是包含商誉和特殊技能等无形资产和资产的组合效应的预测,但不能始终保持 V_t 大于 B_0 ,原因在于折旧并不考虑未来现金流量的形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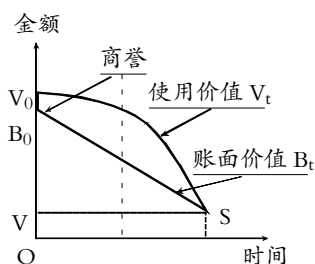


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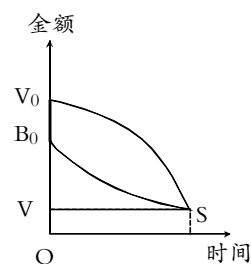


图 1-2

(2)狭义减值下的账面价值与使用价值的关系。不论是在定额折旧还是在定率折旧方式下,都不可能理想地存在使用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情况,两者的大小关系可能是交替变化,会有多种表现形态。为了便于分析,假设一项投资预计产生的现金流量 V_t (使用价值)呈递减趋势,则使用价值与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的关系如图2-1所示。如果考虑到固定资产折旧与使用价值的配比和对应关系,那么在 t 期末计提的折旧额不足的部分应是图2-1的线段 B_tC 所示的部分,应做临时调整。因为 B_tC 是可以预计的,因此,从严格意义上来讲此部分属于折旧,而并非属于减值。假定实际产生的使用价值(V_0^1)低于预计的使用价值,则图2-1可以进一步表现为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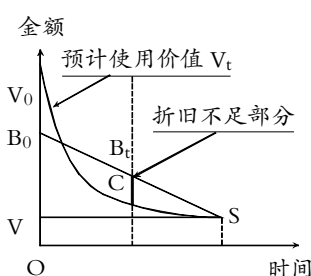


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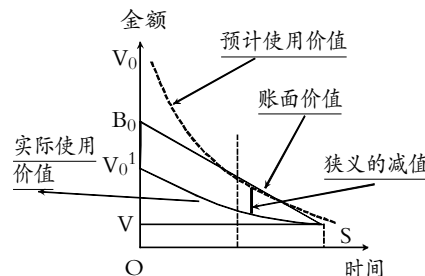


图 2-2

使用价值是企业经营利润的主要来源,使用价值与收益能力成正比例关系,使用价值的下降就是收益能力的下降,其几何意义见图2-2的线段 $V_0V_0^1$ 。如果将图2-1中的 B_tC 作为折旧,那么在图2-2中,预计的使用价值与实际的使用价值(V_0^1)的差额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减值,即狭义的减值。因为现行的国际会计准则、美国会计准则以及我国的会计准则中都没有关于折旧与使用价值的对应和匹配的要求,若将图2-1中的 B_tC 所示的部分也视为减值,那么账面价值与实际使用价值的差额可称为广义的减值。

(3)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使用价值的关系。由前面的分析可知,固定资产减值会计中销售净价即为公允价值,并存在着最低现金产出单元的固定资产的使用价值大于公允价值的前提假设。一般情况下,预计使用价值和实际产生的使用价值在投资的前期和后期应该大体一致,而在中期偏差较大,而且两者在某一时刻(期末)的大小不定,为了便于说明,我们假设投资中期预计使用价值始终大于实际产生的使用

价值,则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使用价值关系的表现形式如图3。可见,图3是对图2-2的进一步补充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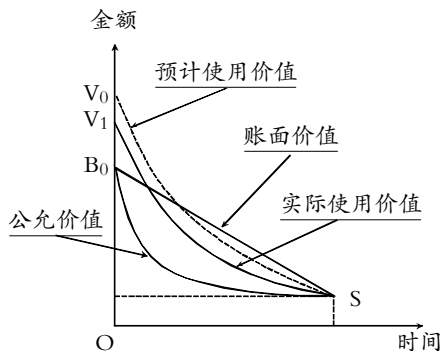


图3

在图3中, B_0 表示固定资产取得时的历史成本,它与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市价)相等,一般情况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价值)大于取得时的历史成本。由于物理的损耗和技术的进步,一般经过几年后固定资产的机能会不断下降,其公允价值呈递减趋势,函数图像凹向原点。由图3可知,预计使用价值与固定资产取得的历史成本的差额(V_0B_0)和实际使用价值与固定资产取得的历史成本的差额(V_1B_0),表示对该企业的固有技术和特殊技能以及与其他资产组合等所产生的预计和实际的协同效应。曲线 V_0S 与曲线 V_1S 分别代表企业预计和实际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的折现值,它们与账面价值的直线 B_0S 的差额表示投资所产生的预期和实际的净现金流量,或者是所产生的预期或实际净利润总额。

2. 固定资产减值会计模式的对比。这里仅就国际会计准则和美国会计准则两种具有代表性的减值会计处理模式在确认和计量上的不同进行比较。

(1) 确认和计量方式的差异。国际会计准则与美国会计准则在固定资产减值计量上的主要区别在于两者对减值的确认时点和金额上的不同。美国会计准则对于减值产生的判断基准是:账面价值高于折现前的现金流量的时点就是减值的发生时点。SFAS121关于减值损失的计量标准是按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公允价值的差额确定的。国际会计准则关于减值产生的判断基准是: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时点就是减值的发生时点。IAS36关于减值损失的计量标准是按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的。

(2) 两种确认与计量模式的图例表示。根据上述分析,两种减值模式在减值的确认时间和金额上存在较大的差异。图3粗略地反映了两者的差异。为了更清晰地反映两者的差异,我们可以将两种模式分别用图4-1和图4-2来表示。

国际会计准则减值的确认时点为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时。一般情况下,它隐含着实际使用价值大于公允价值(出售净值)的假设。从图4-1中可以看出,账面价值小于实际使用价值的时点D是其价值确认的时点,减值的金额为线段BD。因此,国际会计准则下,减值的确认与计量与折现前的现金流量无关,减值会计的计量可能没有扣除实际使用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部分(线段DE),在资产负债表的价值计量中可能包括自创商誉等无形资产。

从图4-2中可以看出,在美国会计准则下,减值确认的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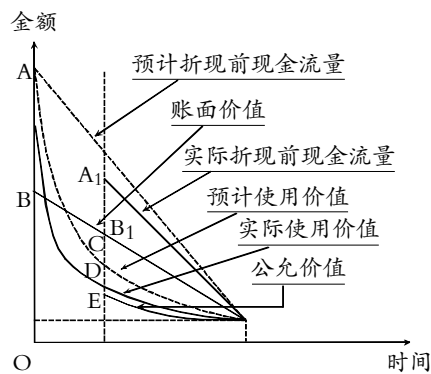


图4-1 国际会计准则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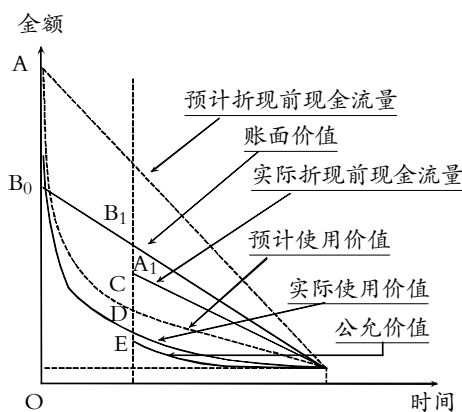


图4-2 美国会计准则模式

点是 A_1 ,此时 A_1 小于 B_1 ,减值的金额为线段 B_1E 。可见,在美国会计准则下减值的确认、计量与使用价值之间没有关系,实际使用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线段DE包含的商誉等无形资产在减值确认和计量时已经被剔除。因此,按照美国会计准则确认了减值损失后的资产负债表的表中不包含自创商誉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固定资产减值会计是由于资产或资产组合单元收益性下降和预计投资额不能全部收回而对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减值处理的会计方法。其目的是不使损失递延,避免在预计投资不能收回的时点减少资产的账面价值。

我国固定资产减值会计准则虽然基本上采用的是国际会计准则模式,但还存在缺陷,它在会计处理方法上与存货以及有价证券等资产的减值处理方法不具有一致性。另外,在资产负债表的资产价值中不排除有自创商誉价值,这与我国关于无形资产中的自创商誉不能计量的传统规定是矛盾的。而且,在我国的减值会计准则中,没有要求企业及时披露投资失败和投资不能收回的信息,这不利于投资收益管理和研究固定资产折旧与减值损失计量方法的匹配问题。总之,减值损失的确认和计量模式无论是采用国际会计准则还是采用美国会计准则,都会或多或少地影响到财务会计概念框架的形成。我们在借鉴时要结合我国的实际,弥补现有会计准则的不足,进一步完善会计准则。

主要参考文献

- ①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6
- ② 财政部.国际会计准则.北京:财政经济出版社,2002